

我住虹口那会儿，就爱往杨浦跑。

坐22路，慢，上海人讲——往前“腾”。过了大连路，街景灰下来，高房子少，间隔疏。一路往东北开，真像是到了东北：气象开阔，苍凉。老早内江路是封口的，现在却能一直通到军工路，另一头则直通杨树浦，连接黄浦江，滨江经济借势起飞。到了军工路，更像北方街市了：水杉、尘土、卡车、灰头土脸的厂房……少有西区人引以为傲的法桐，但荒弃的绿地却一蓬蓬长起来，野。

你可以看看这块区域的地图：一条运河，右边是岛，水杉、共青路；左边却是一个大学，红砖、拱窗、大礼堂。

红砖是有温度的。走在上理工校园，江风直钻耳朵，墙面却因日照存下暖意。那温度，散不掉，因为有故事。

这片校园最初是沪江大学的主校区。“沪”是地名，也是地缘宣言；“江”是通道，是现实处境。它夹在江边，靠“河运”接受来自海路的典籍、资金、科学仪器与氧气瓶。

董老师是什么样的人？快退休了，还是个副教授。他教我的时候，和现在的我差不多大。后来熟了，斗胆问他，什么时辰升？他说，这个嘛，你知道呀，评教授，跟做广播体操一样，有一套规定动作……董老师讲话慢，嗓音哑。不要说做动作，喊口号都跟不上。

我们从前在历史系，前几年他转到马克思主义学院。其实同样也是研究政治，研究经济，研究衣食住行。都算历史学的地盘，所以董老师的学术方向没有变。只是学生不太一样了。

董老师也交过好运。刚到上海教书，东拼西凑，就买了房子。房价涨了，卖掉，一半供女儿念书，一半再买一套。后来房子给女儿住，他带老婆搬到临平，租房子住。他是老杭大的学生，又研究江南土地，颇得其乐。学校的课集中排一排，一周来上海两三天，高铁换地铁，也不厌其烦。

不知道他怎么养成的习惯，十次找他，七八次约在咖啡馆。窝在角落沙发上，笔记本摊在桌上，书包立在旁边。我准时到了，就把电脑一收，问我要喝什么——他已经坐了一两个钟头，也不是为我，天天来，宾至如归——把咖啡馆当家招待客人。

我每次回国，走亲访友之外，必游西湖，必看董老师。德国的书是出了名的难读，后来几年，他不升职，我不毕业，两个“脚碰脚”的朋友，总把旧曲唱新愁。我答辩通过了，他想给我介绍工作。我说我们系的规定老派，答辩合格算毕业，论文还要修改，出版了才发博士学位。现在也可以在网上出版，立等可取，但我不急，慢慢写本书好了。所以严格讲，我还不是“博士”，在国外买机票、订旅馆，不能加“Dr.”的抬头，但别人叫我无妨。

这段话，我跟亲朋好友不知道讲过几遍。讲多了会心虚，好像盘子洗多了，金边要磨淡，一个字看久了，反而不认得。转念一想，我这种身份，跑到平頂山上，金银角大王拿出紫金红葫芦和羊脂玉净瓶，底朝天，口朝地，叫一声“陆博士”，我只能周柏春似地笑笑，双手缩到胸前摇一摇：“不敢当，不敢当。”妖怪也捉我不得。要是孙悟空来问，这是什么好本领？就搬出庄子那句：“处乎材与不材之间。”

大学校园的入口动线，向来强调对称，终点多是雕像招手相迎，上理工也是。但你要是看得更远，视线早被一座红砖建筑截走——那是思魏堂与大礼堂的联体楼，拱窗、山

## 沪江的风

戴 刀

墙玫瑰窗，罗马风格的厚重营造语法在此汇集。

它曾是沪江大学三十周年纪念礼拜堂，后来是集会场所、俱乐部、文娛室，特殊岁月里几度沉寂，如今恢复原名，归来仍是

“历史建筑”，命运与城市里的多数建筑并无不同：从热闹到寂静，再从寂静以新名复归热闹。作天作地的是人，砖石只好奉陪。

最早落成的思晏堂仍在，简直是大礼堂的双胞胎兄弟。这栋楼有轶事。法学家吴经熊在这里做气象实验，用火柴直点，差点炸瞎眼睛；徐志摩不晓得在哪个教室，突然下定决心转读北洋大学，学法律。现在它是校长办公

室，不再有化学反应，却被种种回忆录绑定，一时风头无二。

1928年启用的图书馆，更有名人效应加持。落成当天，校内组织了一次大规模“人手接力”搬书活动——旧楼搬新馆，学生排队传递，学校西乐队在一旁奏乐，图书馆挪窝像是开运动会。“竞技”的高潮，是胡适上台发言。他讲自己生于光绪十七年，图书馆开幕适逢民国十七年十一月十七，于是开启调侃模式，说西人有“fatal number”，俗称数字迷信。大师的“学贯中西人设”雁过无痕，其实无非是讲：今天是个好日子，再用中国传统说法翻译一下——“宜乔迁”。

玩笑一开，图书馆也跟着开了，胡适快活，校长快活，连搬书的学生也觉得自个儿搬的不单是书，而是另一种“意义”，于是在管乐队的卖力表演中，也快活起来。

一百多年后，你再来看上理工，或者说曾经的沪江大学，很难说清它的“风格流派”。它不像徐家汇附近的那批学校，也不像自己五角场的邻居复旦、同济。它靠江、临岛、背着森林公园，这样的位置没法儿“社交”，只能高挂“免战牌”：非诚勿扰。

但背地里，它也实在复杂。你说它“旧”，它又挂着“制造业工程师摇篮”的名号；你说它边缘，它却出了不少技术干部与蓝领精英。它是城市精神的一个副本：不小资、不洋气，有点硬，也有点倔。以我个人的交友经验来看，上理工出来的青年，也是一点都“不想要”的姿态，然而却都活得够滋润。

2007年我拍过这所学校，傍晚带着摄影师进校，阳光斜照在图书馆塔楼上，这是天然的后期滤镜。摄影师一边调焦一边感叹：“这地方做学校可惜了！”“那做啥好？”我问。

秋下乡，农忙间隙我常和同学钻茭白田，脚踩软泥拨开青叶，“咔嚓”一声掰下饱满茭白，满是草木清润。从前家里的茭白，或是母亲牵我去镇东农户家买，或是赶集市在镇口挑，她总能选中肥厚水灵的。回家后，母亲坐河埠头青石板上剥壳削皮，露出雪白嫩肉，看着喜人。清炒时滚刀块下锅，热油爆姜撒盐，软嫩带脆；来客便做茭白炒肉丝，茭白吸足肉汁，肉丝沾着清甜。老伴至今记得，她第一次上门，母亲端上的就是这道菜，她连

说好吃，鲜！

秋日最鲜活的滋味，当数菱角。那会儿镇上“人和里”有片菱荡，菱角成熟时，采菱人坐圆木桶穿梭菱叶间，掐下两角水红菱，落进桶里“滴里嘟噜”响。放学后我攥着母亲给的几分钱跑到菱荡，采菱人总会捞一把递来。刚摘的菱角带着凉水汽，蹲在青石板上掐口一掰，雪白菱肉咬下去，脆汁淌满嘴角。母亲也常买菱角回家，与毛豆同煮，放点咸头，无需额外调料，菱肉嫩甜缠着毛豆粉香，连汤汁都鲜润。傍晚一家人坐院里剥菱角，母亲剥剩一小把就递我，我边吃边听大伙儿聊天，赏香混着晚风，成了童年最暖的秋夜记忆。

乡愁藏食里，旧味牵人心。“三白”本是果腹寻常物，如今成了牵肠念想，陪我们从年少到年老，也伴江南古镇走过岁岁春秋。

十年前，装修房子时认识了哑巴和老卞。哑巴是泥工和水电工，老卞是油漆工，来自江苏盐城和高邮。最初请来哑巴做泥工、水电工，他不会说话，但识字，手艺好，与他交流全凭手语和书写，都能领会并出色完成。后来又请来老卞做油漆，他有文化、有专业技能、有责任心，按时完成工作。快过年跟他商量可否留下来和哑巴一起完成后续的收尾工作，并尊重他的决定，老卞留下来，直到小年夜才离开回老家。回想起来，哑巴和老卞真正是最可靠和可信的，是靠谱的人。

人和人相处，尊重是标配，靠谱则是高配。这种高配在于诚信、契约、承诺、能力和纪律，是人的聪明能干、勤奋敬业和对他人对事业的全心全意，也是对外不断交付确定性和对内不断提升人生实力。

诚信是靠谱的核心，《庄子·列御寇》有云：“急与之期而观其信，委之以财而观其仁。”凡事有交代，件件有着落，事事有回音，靠谱的关系是双向奔赴且有能量流入的契约关系。靠谱的人有承诺，想到说到就会做到；而真正的靠谱就是要让能力配得上承诺，是把共情、守信、尊重、责任和用心内化为律己的要求，而非别人对己之求。如果一个人缺乏诚信和契约精神，经常推诿变卦，口惠而实不至，就会被贴上“不靠谱”的标签，久而久之，导致信用破产。不过，有契约精神的人专业能力跟不上，也是不行的。空有热情，只承诺没结果，毫无意义可言，好比一项任务没有按期完成，哪怕完成到99%，就结果论，也是失败的。

而当靠谱与靠谱相遇，言出必行，一定会产生化学反应。与靠谱的人并肩同行，常常相互成就。很多年过去了，老友要装修房子，问我还找得到靠谱的装修工吗？答案是肯定的，至少哑巴是，老卞也是。

“秀场啊！展览空间呀！都比学校好。”我们站在草地上，黄浦江那头，冻鱼仓库源源不断地输出海货的腥味。即便如此，几个学生还是坐在草坪上晒太阳，说笑着谈考研、聊游戏、弹尤克里里。我忽然想起1956年，上理工遭遇过一场龙卷风：狂风卷走思晏堂屋顶，扔下南邻木材厂的圆木与铁桶。一年后，修复如新。此后，上海再没出现过龙卷风。

当其他地方不断地被赋予新“意义”，它好像总是赶不上城市蜕变的热潮，于是就只能——活成人，静候下一轮号角吹响。然后，角声真的响了。

近年，上理工又热闹起来。知乎、小红书上有入叫它“上海最具性价比的二本”“双一流种子选手”“工程类逆袭圣地”……校门翻新，造了新楼，渐渐攒出一个广场来，风格copy老楼样式，还是橙红色的砖，西式塔楼，嵌入罗马数字时钟，老远都能望见。这下噱头有了，不晓得还能不能“沉默依旧”？

但我们这些住在周围的人，大概反而有一份私心：出不出圈不重要，能随时去逛逛，才不辜负这百年积攒下来的片刻宁静。

父亲钟子芒终年五十六岁。在他留下的一摞整齐的书稿中，有两册写于生命最后三年的日记，记在两本简易的黑面笔记本和一本工作手册上，似乎写得特别随意漫不经心。想象他可能是为排遣当时不能写作的苦闷，也可能是历经风雨而心有余悸，故字迹十分潦草，很多字难以辨认，十分辛苦。在查找父亲十岁发表的短诗时结识了祝淳翔先生，承蒙他慧眼识珠，认为日记对了解和研究那个时期的历史和文化很有参考价值，于是我们数月间对日记逐字逐句地辨认解析，反复考证，终于把日记全部录下来了。

钟子芒（1922.12—1978.4），原名杨复冬，10岁即在《小朋友》杂志发表诗歌，终身热爱儿童文学。他创作了经典童话《孔雀的焰火》等数百篇儿童文学作品，编剧的美术片《等明天》《谁唱得最好》等影响深远。这部日记始于1975年1月1日，一直到临终前几天，几乎未曾间断。文笔简洁，每日寥寥数字，曾自诩鲁迅风格。我们在字里行间，看到了他对疾病的隐忍，对创作的执念，对时事的关心，对生活的热爱，从个人的角度折射出了时代的脉动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日记中鲜明的文化

作家苏珊·桑塔格从小就无力把任何有趣的文字扔掉，她用图书管理员的心态收藏词汇，制作单词表，并将这个习惯保持了终生。桑塔格的单词表可以当作乱序版雅思词汇书来背诵，她还在日记中把它们按词性分类抄录，有点像我们当年学唱英文歌背单词只取一瓢，比如唱《斯卡布罗集市》学些花花草草的名字，《战火不是我们点燃》记住些人名和地名，《新的世界》则是形容词和动词。

上学的时候，我们都有两个小本本，一个流行歌曲的歌词本，一个语文老师要求备的摘抄本。如今，好词好句本作为优良传统代代相传，歌词本真的变成单词本。我还记得激发自己摘抄习惯的场景：一位老爷爷在电教片里给中学生讲如何写好作文，反复提到一个陌生的词汇，我就问我妈。她告诉我那个词叫“积累”，意思就是找个本子记下你不懂的词句。从此，我语言的边界就被一个个小本本定义，第一个记下的词就是“积累”。

如今，闺女也有抄成词语词典的作业，在一个专用作文本的左边小格抄词，右边的大格抄释义和由来。在为摘抄而摘抄的初期，我捧着词典抄过一段时间，誊写了一堆马字旁玉字旁的字和青铜器的名字，这些字词后来只在博物馆重新见过。当年，毛姆读了王尔德笔下华丽璀璨的句子后，为了拯救自己贫乏的词汇量，带着纸笔去了大英博物馆，“记下那些稀世珠宝的名字，古老珐琅的拜占庭色调以及织物给予感官的享受”。这有没有用呢？毛姆说，根本就用不上，那些词语躺在本子里随时准备着给想写废话的人，写作更重要的是清晰、简洁和悦耳。

有老师曾向我推荐，不仅要抄成词语词典，还要抄同义词近义词词典，“近义词够用，骂人都不带重样的”，他甚至送我一本《倒序现代汉语词典》，收录了词尾是同一字的词。现在这些查询功能都能通过在线反向词典轻松实现，嘻哈歌手可以用它查韵脚，词到嘴边忘记怎么说，输入表达的意思它能帮你回忆，查询生僻词或高级的同义替换词更是它的长项。人工智能解决不了的问题，还可以加入豆瓣的“文字失语者互助联盟”，丢进去一张图片或描述一个场景，众人便会碰撞出一个合适的字眼形容它们。

老词浩如烟海，新词层出不穷，更高阶的词汇驾驭水平，要么像莎士比亚、鲁迅那样造字造词，被词典确认被大家使用，要么靠自己的写作影响力去定义一个词或者成为用词规范。有一回，英国作家戴维·洛奇写文章时想用个短语ring off（挂断电话），他突然满腹狐疑，拿不准用得对不对，就去查权威的《柯林斯 COBUILD 英语词典》，赫然发现这个短语后面跟的例句引自他本人写的小说《换位》。他大吃一惊，心里想：“糟了，也许我把整个世界都给误导了。”

十年前，装修房子时认识了哑巴和老卞。哑巴是泥工和水电工，老卞是油漆工，来自江苏盐城和高邮。最初请来哑巴做泥工、水电工，他不会说话，但识字，手艺好，与他交流全凭手语和书写，都能领会并出色完成。后来又请来老卞做油漆，他有文化、有专业技能、有责任心，按时完成工作。快过年跟他商量可否留下来和哑巴一起完成后续的收尾工作，并尊重他的决定，老卞留下来，直到小年夜才离开回老家。回想起来，哑巴和老卞真正是最可靠和可信的，是靠谱的人。

人和人相处，尊重是标配，靠谱则是高配。这种高配在于诚信、契约、承诺、能力和纪律，是人的聪明能干、勤奋敬业和对他人对事业的全心全意，也是对外不断交付确定性和对内不断提升人生实力。

诚信是靠谱的核心，《庄子·列御寇》有云：“急与之期而观其信，委之以财而观其仁。”凡事有交代，件件有着落，事事有回音，靠谱的关系是双向奔赴且有能量流入的契约关系。靠谱的人有承诺，想到说到就会做到；而真正的靠谱就是要让能力配得上承诺，是把共情、守信、尊重、责任和用心内化为律己的要求，而非别人对己之求。如果一个人缺乏诚信和契约精神，经常推诿变卦，口惠而实不至，就会被贴上“不靠谱”的标签，久而久之，导致信用破产。不过，有契约精神的人专业能力跟不上，也是不行的。空有热情，只承诺没结果，毫无意义可言，好比一项任务没有按期完成，哪怕完成到99%，就结果论，也是失败的。

而当靠谱与靠谱相遇，言出必行，一定会产生化学反应。与靠谱的人并肩同行，常常相互成就。很多年过去了，老友要装修房子，问我还找得到靠谱的装修工吗？答案是肯定的，至少哑巴是，老卞也是。

“秀场啊！展览空间呀！都比学校好。”我们站在草地上，黄浦江那头，冻鱼仓库源源不断地输出海货的腥味。即便如此，几个学生还是坐在草坪上晒太阳，说笑着谈考研、聊游戏、弹尤克里里。我忽然想起1956年，上理工遭遇过一场龙卷风：狂风卷走思晏堂屋顶，扔下南邻木材厂的圆木与铁桶。一年后，修复如新。此后，上海再没出现过龙卷风。

当其他地方不断地被赋予新“意义”，它好像总是赶不上城市蜕变的热潮，于是就只能——活成人，静候下一轮号角吹响。然后，角声真的响了。

近年，上理工又热闹起来。知乎、小红书上有入叫它“上海最具性价比的二本”“双一流种子选手”“工程类逆袭圣地”……校门翻新，造了新楼，渐渐攒出一个广场来，风格copy老楼样式，还是橙红色的砖，西式塔楼，嵌入罗马数字时钟，老远都能望见。这下噱头有了，不晓得还能不能“沉默依旧”？

但我们这些住在周围的人，大概反而有一份私心：出不出圈不重要，能随时去逛逛，才不辜负这百年积攒下来的片刻宁静。

父亲钟子芒终年五十六岁。在他留下的一摞整齐的书稿中，有两册写于生命最后三年的日记，记在两本简易的黑面笔记本和一本工作手册上，似乎写得特别随意漫不经心。想象他可能是为排遣当时不能写作的苦闷，也可能是历经风雨而心有余悸，故字迹十分潦草，很多字难以辨认，十分辛苦。在查找父亲十岁发表的短诗时结识了祝淳翔先生，承蒙他慧眼识珠，认为日记对了解和研究那个时期的历史和文化很有参考价值，于是我们数月间对日记逐字逐句地辨认解析，反复考证，终于把日记全部录下来了。

钟子芒（1922.12—1978.4），原名杨复冬，10岁即在《小朋友》杂志发表诗歌，终身热爱儿童文学。他创作了经典童话《孔雀的焰火》等数百篇儿童文学作品，编剧的美术片《等明天》《谁唱得最好》等影响深远。这部日记始于1975年1月1日，一直到临终前几天，几乎未曾间断。文笔简洁，每日寥寥数字，曾自诩鲁迅风格。我们在字里行间，看到了他对疾病的隐忍，对创作的执念，对时事的关心，对生活的热爱，从个人的角度折射出了时代的脉动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日记中鲜明的文化

作家苏珊·桑塔格从小就无力把任何有趣的文字扔掉，她用图书管理员的心态收藏词汇，制作单词表，并将这个习惯保持了终生。桑塔格的单词表可以当作乱序版雅思词汇书来背诵，她还在日记中把它们按词性分类抄录，有点像我们当年学唱英文歌背单词只取一瓢，比如唱《斯卡布罗集市》学些花花草草的名字，《战火不是我们点燃》记住些人名和地名，《新的世界》则是形容词和动词。

上学的时候，我们都有两个小本本，一个流行歌曲的歌词本，一个语文老师要求备的摘抄本。如今，好词好句本作为优良传统代代相传，歌词本真的变成单词本。我还记得激发自己摘抄习惯的场景：一位老爷爷在电教片里给中学生讲如何写好作文，反复提到一个陌生的词汇，我就问我妈。她告诉我那个词叫“积累”，意思就是找个本子记下你不懂的词句。从此，我语言的边界就被一个个小本本定义，第一个记下的词就是“积累”。

如今，闺女也有抄成词语词典的作业，在一个专用作文本的左边小格抄词，右边的大格抄释义和由来。在为摘抄而摘抄的初期，我捧着词典抄过一段时间，誊写了一堆马字旁玉字旁的字和青铜器的名字，这些字词后来只在博物馆重新见过。当年，毛姆读了王尔德笔下华丽璀璨的句子后，为了拯救自己贫乏的词汇量，带着纸笔去了大英博物馆，“记下那些稀世珠宝的名字，古老珐琅的拜占庭色调以及织物给予感官的享受”。这有没有用呢？毛姆说，根本就用不上，那些词语躺在本子里随时准备着给想写废话的人，写作更重要的是清晰、简洁和悦耳。

有老师曾向我推荐，不仅要抄成词语词典，还要抄同义词近义词词典，“近义词够用，骂人都不带重样的”，他甚至送我一本《倒序现代汉语词典》，收录了词尾是同一字的词。现在这些查询功能都能通过在线反向词典轻松实现，嘻哈歌手可以用它查韵脚，词到嘴边忘记怎么说，输入表达的意思它能帮你回忆，查询生僻词或高级的同义替换词更是它的长项。人工智能解决不了的问题，还可以加入豆瓣的“文字失语者互助联盟”，丢进去一张图片或描述一个场景，众人便会碰撞出一个合适的字眼形容它们。

老词浩如烟海，新词层出不穷，更高阶的词汇驾驭水平，要么像莎士比亚、鲁迅那样造字造词，被词典确认被大家使用，要么靠自己的写作影响力去定义一个词或者成为用词规范。有一回，英国作家戴维·洛奇写文章时想用个短语ring off（挂断电话），他突然满腹狐疑，拿不准用得对不对，就去查权威的《柯林斯 COBUILD 英语词典》，赫然发现这个短语后面跟的例句引自他本人写的小说《换位》。他大吃一惊，心里想：“糟了，也许我把整个世界都给误导了。”

作家苏珊·桑塔格从小就无力把任何有趣的文字扔掉，她用图书管理员的心态收藏词汇，制作单词表，并将这个习惯保持了终生。桑塔格的单词表可以当作乱序版雅思词汇书来背诵，她还在日记中把它们按词性分类抄录，有点像我们当年学唱英文歌背单词只取一瓢，比如唱《斯卡布罗集市》学些花花草草的名字，《战火不是我们点燃》记住些人名和地名，《新的世界》则是形容词和动词。

上学的时候，我们都有两个小本本，一个流行歌曲的歌词本，一个语文老师要求备的摘抄本。如今，好词好句本作为优良传统代代相传，歌词本真的变成单词本。我还记得激发自己摘抄习惯的场景：一位老爷爷在电教片里给中学生讲如何写好作文，反复提到一个陌生的词汇，我就问我妈。她告诉我那个词叫“积累”，意思就是找个本子记下你不懂的词句。从此，我语言的边界就被一个个小本本定义，第一个记下的词就是“积累”。

如今，闺女也有抄成词语词典的作业，在一个专用作文本的左边小格抄词，右边的大格抄释义和由来。在为摘抄而摘抄的初期，我捧着词典抄过一段时间，誊写了一堆马字旁玉字旁的字和青铜器的名字，这些字词后来只在博物馆重新见过。当年，毛姆读了王尔德笔下华丽璀璨的句子后，为了拯救自己贫乏的词汇量，带着纸笔去了大英博物馆，“记下那些稀世珠宝的名字，古老珐琅的拜占庭色调以及织物给予感官的享受”。这有没有用呢？毛姆说，根本就用不上，那些词语躺在本子里随时准备着给想写废话的人，写作更重要的是清晰、简洁和悦耳。

有老师曾向我推荐，不仅要抄成词语词典，还要抄同义词近义词词典，“近义词够用，骂人都不带重样的”，他甚至送我一本《倒序现代汉语词典》，收录了词尾是同一字的词。现在这些查询功能都能通过在线反向词典轻松实现，嘻哈歌手可以用它查韵脚，词到嘴边忘记怎么说，输入表达的意思它能帮你回忆，查询生僻词或高级的同义替换词更是它的长项。人工智能解决不了的问题，还可以加入豆瓣的“文字失语者互助联盟”，丢进去一张图片或描述一个场景，众人便会碰撞出一个合适的字眼形容它们。

老词浩如烟海，新词层出不穷，更高阶的词汇驾驭水平，要么像莎士比亚、鲁迅那样造字造词，被词典确认被大家使用，要么靠自己的写作影响力去定义一个词或者成为用词规范。有一回，英国作家戴维·洛奇写文章时想用个短语ring off（挂断电话），他突然满腹狐疑，拿不准用得对不对，就去查权威的《柯林斯 COBUILD 英语词典》，赫然发现这个短语后面跟的例句引自他本人写的小说《换位》。他大吃一惊，心里想：“糟了，也许我把整个世界都给误导了。”

父亲钟子芒终年五十六岁。在他留下的一摞整齐的书稿中，有两册写于生命最后三年的日记，记在两本简易的黑面笔记本和一本工作手册上，似乎写得特别随意漫不经心。想象他可能是为排遣当时不能写作的苦闷，也可能是历经风雨而心有余悸，故字迹十分潦草，很多字难以辨认，十分辛苦。在查找父亲十岁发表的短诗时结识了祝淳翔先生，承蒙他慧眼识珠，认为日记对了解和研究那个时期的历史和文化很有参考价值，于是我们数月间对日记逐字逐句地辨认解析，反复考证，终于把日记全部录下来了。

钟子芒（1922.12—1978.4），原名杨复冬，10岁即在《小朋友》杂志发表诗歌，终身热爱儿童文学。他创作了经典童话《孔雀的焰火》等数百篇儿童文学作品，编剧的美术片《等明天》《谁唱得最好》等影响深远。这部日记始于1975年1月1日，一直到临终前几天，几乎未曾间断。文笔简洁，每日寥寥数字，曾自诩鲁迅风格。我们在字里行间，看到了他对疾病的隐忍，对创作的执念，对时事的关心，对生活的热爱，从个人的角度折射出了时代的脉动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日记中鲜明的文化

作家苏珊·桑塔格从小就无力把任何有趣的文字扔掉，她用图书管理员的心态收藏词汇，制作单词表，并将这个习惯保持了终生。桑塔格的单词表可以当作乱序版雅思词汇书来背诵，她还在日记中把它们按词性分类抄录，有点像我们当年学唱英文歌背单词只取一瓢，比如唱《斯卡布罗集市》学些花花草草的名字，《战火不是我们点燃》记住些人名和地名，《新的世界》则是形容词和动词。

上学的时候，我们都有两个小本本，一个流行歌曲的歌词本，一个语文老师要求备的摘抄本。如今，好词好句本作为优良传统代代相传，歌词本真的变成单词本。我还记得激发自己摘抄习惯的场景：一位老爷爷在电教片里给中学生讲如何写好作文，反复提到一个陌生的词汇，我就问我妈。她告诉我那个词叫“积累”，意思就是找个本子记下你不懂的词句。从此，我语言的边界就被一个个小本本定义，第一个记下的词就是“积累”。

如今，闺女也有抄成词语词典的作业，在一个专用作文本的左边小格抄词，右边的大格抄释义和由来。在为摘抄而摘抄的初期，我捧着词典抄过一段时间，誊写了一堆马字旁玉字旁的字和青铜器的名字，这些字词后来只在博物馆重新见过。当年，毛姆读了王尔德笔下华丽璀璨的句子后，为了拯救自己贫乏的词汇量，带着纸笔去了大英博物馆，“记下那些稀世珠宝的名字，古老珐琅的拜占庭色调以及织物给予感官的享受”。这有没有用呢？毛姆说，根本就用不上，那些词语躺在本子里随时准备着给想写废话的人，写作更重要的是清晰、简洁和悦耳。

作家苏珊·桑塔格从小就无力把任何有趣的文字扔掉，她用图书管理员的心态收藏词汇，制作单词表，并将这个习惯保持了终生。桑塔格的单词表可以当作乱序版雅思词汇书来背诵，她还在日记中把它们按词性分类抄录，有点像我们当年学唱英文歌背单词只取一瓢，比如唱《斯卡布罗集市》学些花花草草的名字，《战火不是我们点燃》记住些人名和地名，《新的世界》则是形容词和动词。

上学的时候，我们都有两个小本本，一个流行歌曲的歌词本，一个语文老师要求备的摘抄本。如今，好词好句本作为优良传统代代相传，歌词本真的变成单词本。我还记得激发自己摘抄习惯的场景：一位老爷爷在电教片里给中学生讲如何写好作文，反复提到一个陌生的词汇，我就问我妈。她告诉我那个词叫“积累”，意思就是找个本子记下你不懂的词句。从此，我语言的边界就被一个个小本本定义，第一个记下的词就是“积累”。

如今，闺女也有抄成词语词典的作业，在一个专用作文本的左边小格抄词，右边的大格抄释义和由来。在为摘抄而摘抄的初期，我捧着词典抄过一段时间，誊写了一堆马字旁玉字旁的字和青铜器的名字，这些字词后来只在博物馆重新见过。当年，毛姆读了王尔德笔下华丽璀璨的句子后，为了拯救自己贫乏的词汇量，带着纸笔去了大英博物馆，“记下那些稀世珠宝的名字，古老珐琅的拜占庭色调以及织物给予感官的享受”。这有没有用呢？毛姆说，根本就用不上，那些词语躺在本子里随时准备着给想写废话的人，写作更重要的是清晰、简洁和悦耳。

有老师曾向我推荐，不仅要抄成词语词典，还要抄同义词近义词词典，“近义词够用，骂人都不带重样的”，他甚至送我一本《倒序现代汉语词典》，收录了词尾是同一字的词。现在这些查询功能都能通过在线反向词典轻松实现，嘻哈歌手可以用它查韵脚，词到嘴边忘记怎么说，输入表达的意思它能帮你回忆，查询生僻词或高级的同义替换词更是它的长项。人工智能解决不了的问题，还可以加入豆瓣的“文字失语者互助联盟”，丢进去一张图片或描述一个场景，众人便会碰撞出一个合适的字眼形容它们。

老词浩如烟海，新词层出不穷，更高阶的词汇驾驭水平，要么像莎士比亚、鲁迅那样造字造词，被词典确认被大家使用，要么靠自己的写作影响力去定义一个词或者成为用词规范。有一回，英国作家戴维·洛奇写文章时想用个短语ring off（挂断电话），他突然满腹狐疑，拿不准用得对不对，就去查权威的《柯林斯 COBUILD 英语词典》，赫然发现这个短语后面跟的例句引自他本人写的小说《换位》。他大吃一惊，心里想：“糟了，也许我把整个世界都给误导了。”

父亲钟子芒终年五十六岁。在他留下的一摞整齐的书稿中，有两册写于生命最后三年的日记，记在两本简易的黑面笔记本和一本工作手册上，似乎写得特别随意漫不经心。想象他可能是为排遣当时不能写作的苦闷，也可能是历经风雨而心有余悸，故字迹十分潦草，很多字难以辨认，十分辛苦。在查找父亲十岁发表的短诗时结识了祝淳翔先生，承蒙他慧眼识珠，认为日记对了解和研究那个时期的历史和文化很有参考价值，于是我们数月间对日记逐字逐句地辨认解析，反复考证，终于把日记全部录下来了。

钟子芒（1922.12—1978.4），原名杨复冬，10岁即在《小朋友》杂志发表诗歌，终身热爱儿童文学。他创作了经典童话《孔雀的焰火》等数百篇儿童文学作品，编剧的美术片《等明天》《谁唱得最好》等影响深远。这部日记始于1975年1月1日，一直到临终前几天，几乎未曾间断。文笔简洁，每日寥寥数字，曾自诩鲁迅风格。我们在字里行间，看到了他对疾病的隐忍，对创作的执念，对时事的关心，对生活的热爱，从个人的角度折射出了时代的脉动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日记中鲜明的文化

作家苏珊·桑塔格从小就无力把任何有趣的文字扔掉，她用图书管理员的心态收藏词汇，制作单词表，并将这个习惯保持了终生。桑塔格的单词表可以当作乱序版雅思词汇书来背诵，她还在日记中把它们按词性分类抄录，有点像我们当年学唱英文歌背单词只取一瓢，比如唱《斯卡布罗集市》学些花花草草的名字，《战火不是我们点燃》记住些人名和地名，《新的世界》则是形容词和动词。

上学的时候，我们都有两个小本本，一个流行歌曲的歌词本，一个语文老师要求备的摘抄本。如今，好词好句本作为优良传统代代相传，歌词本真的变成单词本。我还记得激发自己摘抄习惯的场景：一位老爷爷在电教片里给中学生讲如何写好作文，反复提到一个陌生的词汇，我就问我妈。她告诉我那个词叫“积累”，意思就是找个本子记下你不懂的词句。从此，我语言的边界就被一个个小本本定义，第一个记下的词就是“积累”。

如今，闺女也有抄成词语词典的作业，在一个专用作文本的左边小格抄词，右边的大格抄释义和由来。在为摘抄而摘抄的初期，我捧着词典抄过一段时间，誊写了一堆马字旁玉字旁的字和青铜器的名字，这些字词后来只在博物馆重新见过。当年，毛姆读了王尔德笔下华丽璀璨的句子后，为了拯救自己贫乏的词汇量，带着纸笔去了大英博物馆，“记下那些稀世珠宝的名字，古老珐琅的拜占庭色调以及织物给予感官的享受”。这有没有用呢？毛姆说，根本就用不上，那些词语躺在本子里随时准备着给想写废话的人，写作更重要的是清晰、简洁和悦耳。

七夕会

江南水泽滋养万物，更育出莲藕、茭白、菱角这三样水中美食，老辈唤作古镇“三白”。“白露吃三白，一生无病来”的老话在水乡流转，每到秋日，“三白”轮番上市——游客寻着尝鲜是舌尖上的享受，而对我和老伴，分明是浸了时光的生活本味，一嚼，就嚼出大半辈子的烟火气。

乐府诗里“江南可采莲”的意趣，早藏进母亲亲手做的糖藕里。早年间，河埠头常漂来卖藕的小船，“卖新鲜莲藕哟——”藕船靠岸，母亲总挑表皮光滑、粗壮沉实的嫩藕，这藕孔大，塞糯米不易碎。头晚她将掺了少许食用碱的糯米泡得鼓胀，次日清晨切下小块藕当“盖”，坐檐下小板凳上，捏筷子把淡红糯米细细捅进藕孔，不时轻拍藕身填实，再把切下的藕盖盖回去，用竹签插入固定封口。煤炉文火慢炖，没半晌，红糖、冰糖加上藕的甜丝丝的香气就漫了整条巷子。我搬小凳守在炉边，看浅黄藕身渐渐染成琥珀色。炖足大半天，母亲用筷子一戳便知熟度，切片后如裹蜜白玉，藕肉粉糯，糯米吸尽甜意仍带清润。小时候我总不等着藕凉就伸手去抓，母亲轻拍我手背，笑着递来筷子。如今我和老伴依样做糖藕，步骤分毫不差，却少了煤炉边母亲眼里藏不住的温柔。

茭白素有“水中人参”之名，“紫芽抽荇叶”的清雅，藏在寻常烟火里。中学三

秋下乡，农忙间隙我常和同学钻茭白田，脚踩软泥拨开青叶，“咔嚓”一声掰下饱满茭白，满是草木清润。从前家里的茭白，或是母亲牵我去镇东农户家买，或是赶集市在镇口挑，她总能选中肥厚水灵的。回家后，母亲坐河埠头青石板上剥壳削皮，露出雪白嫩肉，看着喜人。清炒时滚刀块下锅，热油爆姜撒盐，软嫩带脆；来客便做茭白炒肉丝，茭白吸足肉汁，肉丝沾着清甜。老伴至今记得，她第一次上门，母亲端上的就是这道菜，她连

说好吃，鲜！

秋日最鲜活的滋味，当数菱角。那会儿镇上“人和里”有片菱荡，菱角成熟时，采菱人坐圆木桶穿梭菱叶间，掐下两角水红菱，落进桶里“滴里嘟噜”响。放学后我攥着母亲给的几分钱跑到菱荡，采菱人总会捞一把递来。刚摘的菱角带着凉水汽，蹲在青石板上掐口一掰，雪白菱肉咬下去，脆汁淌满嘴角。母亲也常买菱角回家，与毛豆同煮，放点咸头，无需额外调料，菱肉嫩甜缠着毛豆粉香，连汤汁都鲜润。傍晚一家人坐院里剥菱角，母亲剥剩一小把就递我，我边吃边听大伙儿聊天，赏香混着晚风，成了童年最暖的秋夜记忆。

乡愁藏食里，旧味牵人心。“三白”本是果腹寻常物，如今成了牵肠念想，陪我们从年少到年老，也伴江南古镇走过岁岁春秋。

美食